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B1

承辦人：葉素燕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17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j281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碧華國小邱昭士組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846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國中小科技領域小組參與google計畫」討論會議，  
本局同意出席人員公假（課務派代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會議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1年5月1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12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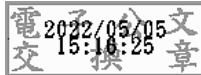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地點：線上Google Meet會議室（會議室連結：
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jd-kzao-stf>）。

二、本局同意核予本市所屬人員公假（課務排代）出席，非屬本  
市人員者，請所屬單位惠予同意公假出席。

正本：國立師大附中李啟龍博士、明志國中戴春成校長、明志國中范梅英老師、碧華國  
中吳滋敏老師、永和國中呂紹川組長、五股國中侯偉富組長、板橋國中詹銘偉老  
師、桃子腳國中小曹崇禮老師、昌福國小呂聰賢組長、金龍國小劉嘉嘉組長、安  
和國小陳怡仲組長、同榮國小蔡家丞組長、碧華國小邱昭士組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